

##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邦高科”）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庆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已终止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已终止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已终止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

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同意公司分别为金石威视和普泰国信提供一般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与会监事一致认为：鉴于 8 名股权激励对象已经离职，不具备激励资格，本次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按照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6,000 股，回购价格 21.685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